



理想藏书

最佳读本

世界悬疑经典

大全集

悬疑中的悬疑 大师中的大师 经典中的经典

【英】阿瑟·柯南道尔等 著
宿春礼 编译



• 理想藏书  最佳读本 •

World Classic Suspense Collection

世界悬疑经典 大全集

(第二卷)

(英) 阿瑟 柯南道尔等 著

宿春礼 编译

中国华侨出版社

愚蠢的名探

[英] 乔艾丝·波达

刑事组长马格雷加是德瓦探长的得力助手，他正低着头在记事本上记录着什么。

坐在他旁边的女人说：“我叫格拉特。”

为了避免引起不必要的误会，她又补充说：“格拉特小姐。”

马上，她又把嘴巴闭得紧紧的，摆出很不耐烦的样子。

“格拉特小姐，是你最先发现尸体的吗？”马格雷加边问边记。

“是的。”

“你与被害者沙塔·洛夫斯基是什么关系？你是这里的女管家，对吗？”

“可以这么说。”

格拉特小姐坐在坚硬的圆板凳上，挺起胸膛，仰着脸，不过仍然看得出她正强忍着内心的悲痛。事实上，格拉特小姐并不好应付，她面前这两位苏格兰场的警官或许意识到了这点。可是已经步入中年的德瓦探长，根本不把她这种强硬的态度放在眼里，询问过案情后，便把调查工作扔给年轻的手下马格雷加，然后自己腆着圆肚子坐在房里最舒服的一张椅子上。

“这个家我有一半的继承权。”格拉特小姐有点不太愿意向外人透露自己的隐私，“父亲把这个房子留给姐姐和我，姐姐过世后，她的儿子当然就继承她那部分遗产。”

“你姐姐的儿子就是被害者沙塔吗？”马格雷加再问，刨根问底是他的本性。

“我姐姐曾和一个好吃懒做的波兰人同居。我一直照顾着外甥，尽管我们生活方式有很大不同，但毕竟我们共同拥有这个家。”

“哦，是吗？”马格雷加催促般地附和道，“对了，你是否能把发现尸体时的情况详细地告诉我？”

“这是发生在今天早上8点的事。由于他没有和往常一样出来用早餐，我便到休息室去看，结果发现他被枪杀了，衬衫上沾满血迹，那把作案时所用的枪还在房里的一角。”

马格雷加沉吟半晌，问道：“你见过那把手枪吗？”

“好像是他向别人借来的……他一向都把它连同子弹装在书袋里，我早就觉得他这样做一定会惹出麻烦。”说到这里，她发现马格雷加面露疑色，

立刻又改口说：“我外甥从事商业广告工作，是自由业的设计家。”

“噢！原来是这样。那么沙塔究竟是从何时开始携带这把枪呢？”

“前天，他刚从伦敦带回来的。他曾说这把枪正好可以配合宴会的装扮，像孩子一样开心。”说到这里，她的表情变得凝重：“平时他不会这样的，可是……或许是由于他具有强烈的波兰人血统吧！……”

“刚才我注意到你提到‘宴会’了……”

“哦，这个宴会是在星期日中午举行的。”格拉特小姐似乎不愿回想那天的宴会，“我给他送食物去，不过很快就离开了，因为我知道他们宴会结束后会做出一些不伦不类的行为。”

“客人们是几点离开的，你知道吗？”

“大概2点左右，他们先后离去，因为当天只是供应廉价的葡萄酒，食物也很普通……”

“听起来好像是一次很不愉快的宴会。”

“是非常不愉快。”格拉特小姐肯定地说，“因为他只是想随意地答谢平时对他关心的邻居而已，他根本不可能在雷卡斯医生等令他讨厌的人身上花钱太多。”

“沙塔是单身汉吗？”

“他结过婚，便没多久就离婚了，因为他太太受不了他的放荡行为，和一位加拿大籍的男人私奔了。……后来，他越来越离谱，同时与三四位女性交往，可以说是个色情狂。……”

“你认为沙塔为什么被杀呢？你觉得这个案件和女人有关系吗？”

“是的，我觉得这次案件一定和感情纠纷有关。”

“你觉得会有金钱上的问题吗？”

这时，突然从旁边传来一阵鼻鼾声和低喃声，吓了马格雷加和格拉特小姐一跳。两人扭过头去看时，德瓦探长正睁开惺忪的睡眼，试图坐直身子。

格拉特小姐露出不可思议的神情，她觉得德瓦探长这幅邋遢脏乱的形象根本和高级警官的名号不符，但是，谁知道他在玩什么把戏呢，所以她也不敢过分轻视他。

“你说的金钱指的是什么呢？”

德瓦探长终于把眼睛睁开了，听到格拉特小姐这种反问的语气时相当不满：“当然是指留给被害者的财物。”

他晃了晃肥胖的手臂，指着他们所在的装修得不错的休息室说：“你看，财产这么多，一旦这位叫什么来着的男人死去，这个家将属于谁？”

格拉特小姐不安地说：“当然是我的。”接着又不让步地说：“因为我是他最亲的人，以前我也曾要他立下遗嘱，可是……”

德瓦探长好像又对这个对话失去了兴趣，再度埋坐在椅子上，放心地

将一切调查工作交给他的得力助手。

马格雷加假装轻咳几声，转换话题说：“格拉特小姐，你能否说出参加这次宴会的人的名单？”

格拉特小姐想了一下，好像得出了一个重大的结论：“是的，一定是其中某个人干的。因为只有参加宴会的人知道他身上携带枪支。”

她回想有可能作案的人物：“有年老的霍卡斯，或许他会因为女儿曾被沙塔伤害而怀恨在心，他的女儿叫巴莉达。可是这个老头子目前患有关节炎，双手活动不灵便。他的女儿巴莉达·霍卡斯也应邀参加宴会，她与我外甥沙塔曾经来往密切。此外，还有贝芝若曼，这个女人已经和他先生离婚。”

“还有谁呢？”

“德丝里女士，当地人都称她为玛莉·威德，事实上，称她威女士是太抬举她了，因为她和乔妮·威士比都属于欲求不满的人。另外还有洛德尼·加塞和他夫人史普吉……还有巴格雷·里斯先生的夫人，她先生因为有事，所以无法前来。对了！还有威比安·伊斯特霍姆那孩子也来了。这就是所有客人的名单。”

马格雷加算了一下：“只有三位男士。”

“如果连威比安也算在内，还有三位。”格拉特点点头，“不过，那孩子今年只有 16 岁，还不会开车呢。”

马格雷加猛然抬头：“你所谓的开车是……”

“当然是指凶手的车子。”

“凶手的车子？”

“是的。昨晚八点半左右，不知是谁开车前来这里，大约停留了 10 分钟就回去，但是杀人及消除指纹是不到 10 分钟即可办完的事。”“那么你听到枪声了吗？这实在太好了，你刚才为什么没有提到这一点呢？”

“你错了，我没说我听到枪声，”格拉特小姐立刻纠正说，“你应该先冷静地听我说完。昨晚有一辆车子驶进这条死巷，而转角处只有我们这一家，因此那辆车应该是到我家。但我并没有听到枪声，因为当时电视上正播映西部影片，时常会出现射击的镜头。”

“等一下，”虽然有点受不了格拉特小姐那种狂傲的态度，但马格雷加还是以工作为重，“你应该是住在最内侧的房间，如果你听不到休息室传出的声音，又怎能听到车声呢？”

“我可没说我听到车声。”格拉特小姐语气不善地回答。

“那么你是看见车子了？”

“没有看到。当时我正在房间看电视，忽然画面变得模糊了，所以我猜想一定是车子经过干扰了电波，况且如果有人来访，也是找我外甥的。中间可能是对方关掉引擎，所以画面又恢复正常。可是大约十分钟后，当车

子的引擎发动准备离去时，画面再度变得模糊……”

“你为什么确定是车子呢？会干扰电波的东西不只车子一种。”马格雷加说。

格拉特小姐顽固地摇着头，语气十分坚定：“不！不可能的！因为当天下午和晚上电视画面所出现的模糊现象完全相同。我还记得星期天下午我正在看电视转播的曲棍球赛。”

这时候，德瓦探长又坐直了身子，冷不防冒出一句令人惊愕的话：“你这里有热咖啡吗？”

格拉特小姐有点无奈：“我现在去准备。”

“最好能再附上三明治，如果再加一块蛋糕当然更好了，因为今天我的早餐吃得太早了。”

德瓦探长朝着格拉特小姐离去的背影说。然后，他回头看马格雷加，大笑道：“这女人真听话。”

“探长，你真会开玩笑。”

德瓦探长的脸上洋溢着令人嫌恶的笑容：“看来你对这个女人无可奈何。”

“她真的很难相处。”马格雷加对自己的无可奈何有点恼怒。

德瓦探长伸了伸懒腰，“那个女人说得也对。”

“探长，我觉得她的判断错误。”

“为什么你这么肯定？”

“例如那支可疑的枪，虽然只有参加宴会的人知道休息室里有枪和子弹，可是也不能据此一口咬定凶手就是其中的一人，或许是别人用那把枪杀死他的。”

“你是说这起凶杀案的发生是凶手临时起意的吗？”

“呃！当然也有可能是预谋，不过休息室里既然放有枪支，因此我认为有可能是凶手临时起意，便顺手拿来当凶器。”

“哦！”德瓦探长似乎没有耐性仔细推敲案情。

“探长，格拉特小姐说昨晚有人驾车前来此地，或许这是个切入口。”

“如果从时间上来判断或许是如此。”德瓦探长继续说，“而且和法医的鉴定也相符。”

马格雷加心中微微感到惊讶，没想到德瓦探长这么快就知道法医的验尸报告了。

“但是，有些凶杀案要想确定死者死亡的确切时间，必须经过法医解剖尸体。格拉特小姐坚决认为那辆干扰电波使得画面模糊不清的车子，是查出凶手唯一的证据。但是会使电视画面出现模糊现象的原因很多，比如飞机从上空掠过，电化制品发生故障等，而且我也听说使用电动刮胡刀时，电视影像也会变得模糊。因此我觉得是否真有车子经过还是一大疑问，即

使是真的，也不能就此断定车主是参加宴会的客人之一。”

德瓦探长一面聆听咖啡沸腾的声音，一面以轻视的眼神看着马格雷加。片刻后，德瓦探长说：“其实也可以针对这点来调查。”

“是的，探长。”马格雷加严肃地回答，“我会全力调查。”

德瓦探长用手抚摸着腹部说道：“那么你快去吧！”

“探长，有必要这么急吗？”

“你现在就去吧！那女人由我来应付。”德瓦探长傲慢地说。事实上，他是为了独享两人份的点心。

在刚死过人的地方，见证了德瓦探长狼吞虎咽的令人厌恶的吃相，格拉特小姐感到一阵阵反胃。

当探长吃完最后一块东西时，她满以为他会再接上刚才的话题。

没想到德瓦探长却说出了一句让人大跌眼镜的话：“夫人，洗手间在哪儿？”

格拉特小姐只好默不做声地带这位不受欢迎的人到楼下的洗手间，然后自己再回到休息室。此刻，她内心感到急躁不安，不知该做什么好。

过了好一阵子，德瓦探长总算回来了，“喝咖啡的不好之处就是总让人跑厕所。”说完，他再度慵懒地坐了下来：“不过现在感到浑身舒服多了。”

格拉特小姐心里其实非常激动，她很生气，又不敢发怒，想请他走，又觉得不合适。

德瓦探长似乎谈兴正浓：“你要去写生吗？”

“我从事广告设计。”

“哦！难怪楼下洗手间贴的尽是风景明信片。”他接着又说：“是否艺术家的作风都与常人不同？”

“可能吧！”其实格拉特小姐最不愿意谈到洗手间的那些风景明信片。

“我个人觉得贴风景明信片要比贴壁纸效果更佳。”德瓦探长肯定地说，他正为找不到烟抽而感到苦恼，“而且比铺磁瓦还要经济。”

“这只是个人的喜好不同罢了。”格拉特小姐淡漠地回答。

德瓦探长假装若无其事地说：“其中好像缺了一张，是自动剥落的吗？”

格拉特小姐突然抬起头来，虽然她不喜欢以风景明信片来装饰房间，但目前这个家既然完全属于她了，她就要尽量保全，于是冲到楼下去看个究竟。

不久，她怒容满面地回来，“谁在做恶作剧呢？我不会放过他的。”

说完，她便开始在橱柜里寻找代替品：“一定是那些前来参加宴会的客人之一干的，刚好丢失正中央的那一张，也许是故意的……我先以另一张来代替……”

“那张明信片一定是很销魂吧！”德瓦探长打趣道。

“笑话，我家哪来那样的玩意？”格拉特小姐用力地拉开抽屉以表示不

满，“那是一张珍贵又美丽的明信片，上面是一位身穿农民服装的意大利少女，那件刺绣的裙子最吸引人。”接着她说：“人都是自私的，对好东西都会想据为己有，更何况那是难得一见的风景明信片，而且从邮戳上可以知道那是从意大利寄来的。”

德瓦探长不喜欢把时间浪费在问话上，但此刻也只好勉强接着问：“寄件人是谁呢？”

格拉特小姐挺直身子，“我不会做出偷看别人明信片的事情。”

德瓦探长那张没精神的脸上露出令人嫌恶的笑容：“你说话可以再缓和些嘛。”

“既然你这么问，我就这么答，其实根本没有寄件人的姓名……”格拉特小姐脱口而出，才意识到自己好像说多了。

“明信片上只有戳印，这真是一件有趣的事。”德瓦探长等着对方继续说下去。

“里面内容大致是说：‘如果我俩能长相厮守，那该多美好！尤其是床上时间，但愿你也和我一样，我的内心正有如一把火燃烧着，你呢？’真不明白为什么会有这么下贱的女人。”

格拉特小姐絮絮叨叨地说着，找不到一张可以替代的明信片，她干脆收拾好杯盘离开了。

不知不觉中，德瓦探长又沉沉睡去，直到被马格雷加唤醒。他混混沌沌中，一时竟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

马格雷加迫不及待地报告他刚才所做的事，说是已经转告交通科，要求苏格兰场的警官将所有办案的警车加以整理，使其不会干扰电波，同时召集参加宴会的客人，准备在当天下午接受德瓦探长的询问。

“别开玩笑。”德瓦探长害怕承担那么大的责任，同时眨着睡意犹浓的眼睛问道：“现在几点？”

马格雷加再清楚不过德瓦探长的意思了，便说道：“探长，离此地不远有一家供应午餐的餐厅。”

吃饭的时候，时间似乎过得特别快。

马格雷加对自己悲观的判断非常肯定，因为这些涉嫌人都已接受过调查，情况并不理想。

霍卡斯医生看来已不久于人世，根本无法开车，更毋论杀了人了。他的女儿巴莉达是善于惹出绯闻的桥牌高手，也有当晚不在现场的证据。

接着，他们两人又去了巴格雷·里斯家。里斯是位经验老到的律师，因此当马格雷加对他夫人问话时，她也只回答“是”或“不”等简单的字眼，中间曾一度提到最近被沙塔抛弃的乔妮·威比的行动有些怪异的话题，但是在丈夫的暗示下，里斯夫人立刻闭上口。

德瓦探长觉得这样的对答毫无意义，他接着问里斯夫人是搭何种交通

工具前往参加宴会的，对方却回答是步行前去。

然后，他们来到了德丝里女士家，这时，体力不支的德瓦探长已现出疲态。德丝里与丈夫都在家，其实那并不是她的丈夫。当德瓦问起凶案时，她辩驳说自己当时被三位男士请去表演节目，因此星期五下午直到夜晚都有不在场的证明。

德瓦探长想灭灭这个女人的傲气，但想想还是作罢。当德瓦探长继续问她为何要参加只供应葡萄酒与乳酪的宴会时，她面无表情地回答，事先并不知道会是这种情况。

好不容易提起精神访问下一家的时候，他们真的尝到了苦头。加塞夫妻非常冷漠，对于问话只是一味地回答“不知道”“没听到”，甚至回答“真可怕”。当德瓦探长问到他们当晚是否有不在现场的证据时，对方回答当晚洗过澡之后，便服下安眠药睡着了。

“从宴会上回来后……”史普吉轻声地说，“说起来也真不好意思，我一回来就呕吐，是不是呢？洛德尼，现在想起来还真有些恶心呢！”

“那些垃圾还在浴室呢！”洛德尼紧皱着眉头对马格雷加说，“幸好我有一个强壮的胃，否则也会像她一样呕吐。或许我们不该说死者的坏话，不过沙塔那家伙确实差劲，竟然供应那么拙劣的酒，还好酒里没有下毒。对了，我想如果他是被毒死的话，应留有明显的痕迹吧？”

加塞夫妻送他们到门口时，德瓦探长意味深长地说：“今天只是例行的调查，等我们掌握了线索，还会回来。”

“好的。”洛德尼笑逐颜开，“你们不是还要检查弹痕、解剖尸体吗？”

德瓦探长有点恼怒，他发现本案的涉嫌人都是不好惹的家伙。

“相信我们会再来打扰。”德瓦探长说得很肯定，“你们休想逃到国外。”

“你们可以扣留我们的护照呀，如果不放心的话。”史普吉镇定地说，“这样我们不就寸步难行吗？何况我们今年已到海外旅游过，也没有出国的打算。”

德瓦探长突然想起什么，感兴趣地问：“哦？你们到哪里旅游了呢？”

“到阿玛菲旅行两周。”史普吉脸上浮出自我陶醉的神情，伸手扶住丈夫的手臂说，“那是个好地方，你说是不是呢？”

他们离开史普吉家后，德瓦探长立刻问：“阿玛菲在什么地方？”

“探长，在意大利，在罗马的南方。探长，你是否有什么新发现？”

德瓦探长身体稍微往前倾，拍了拍驾驶座上巡官的肩膀说：“嗨！到你家喝杯茶，怎么样？”

巡官有点不可理解地说：“回到局里不就有茶喝了吗？”

德瓦探长听了，只好吩咐巡官赶紧开回当地警局。

“我休息时，”德瓦探长转身对马格雷加说，“你去申请逮捕令。”

马格雷加一头雾水，因为整个案情还是一团谜，“要逮捕谁呢？”

“就是刚才那家伙，难道你没发现吗？”

“是洛德尼？探长，你抓住他什么把柄了吗？”

“你真够迟钝的。”德瓦探长又改以缓和的语气说：“被害者沙塔喜欢将他人寄来的明信片贴在一楼的厕所墙上。”

“真的吗？”马格雷加问。

“在案发当天下午，一名参加宴会的客人上厕所时，将墙上其中一张风景明信片撕下。”

马格雷加插嘴说：“探长，请你说详细一点。”

德瓦探长正色道：“你知道吗？被害者是……”

“探长，他是沙塔·洛夫斯基。”

“……你应该知道他性生活非常放荡吧？我问你，如果你妻子在风景明信片上写些淫荡内容再寄给别的男人，你会怎么做？”

“探长，请等一下。”

“死者的姨妈格拉特小姐跟我说那张被撕下的明信片是从意大利寄来的，她还记得里面的内容不堪入目，上面没有签寄件人姓名。你想想，如果是你太太写的那些字，相信你应可认出她的笔迹吧？……”

马格雷加觉得这样的判断太主观了：“探长，难道只凭一张从未见过的明信片就想逮捕洛德尼吗？”

德瓦探长坚持自己的看法：“一定是参加宴会的客人将那张风景明信片撕去，这不是很合理的推断吗？”

“但那也并不一定是洛德尼撕的。”

“明信片是从意大利寄来的，寄件人一定是他的妻子。”

马格雷加觉得必须坚持自己公正的立场：“探长，明信片的确被人撕下一张，但也有可能是别人撕的。”

“或许吧，可是除了洛德尼外，谁会撕下风景明信片而后又杀死沙塔呢？没有人那么无聊吧！”德瓦探长疾言厉色地说。

“沙塔还有很多朋友也参加宴会，可能是其中一位看到明信片内容后，因嫉妒而萌生杀机，女人的嫉妒心实在是……”

德瓦探长纠正说：“马格雷加，你又判断错误了，让我来说明原因吧：那张遗失的明信片是贴在一楼厕所内侧墙壁的正中央，一定是男人撕下的，这一点你应该明白吧？参加宴会的男士有三人，但是年事已高的霍卡斯先生及16岁的威比安不可能会是凶手，因为他们都无法开车，因此可以判断凶手是洛德尼。我的推理绝对正确，你快点行动，吩咐人检查他的车子，只要他的车子会干扰电波，影响电视画面，凶犯就是他了。”

马格雷加哭笑不得：“探长，难道你还真的相信格拉特小姐的证词吗？”

“她性格比较直爽，即使要她上法庭作证，她也可以应对自然。”德瓦探长往椅背上一靠，“她绝对不会推翻自己的证词，而且……”

突然，他压低声音说：“这个女人的证词绝对可靠，我们可以把洛德尼的车子稍微动点手脚，让它可以干扰电波，影响电视画面，这并非坏事，你应该了解我的意思吧？而且这件事轻而易举，只要倒些酒在引擎上便可完成。”

对德瓦探长的这次判断，马格雷加始终不以为然，他坚持己见：“探长，我还是不能同意你的看法，虽然你一直认为那张风景明信片是最重要的线索，但是……这不能证明是男人撕下的，依我的看法……”

“你怎么那么笨呐。”德瓦探长快没耐心了，“那张风景明信片是贴在厕所内侧墙壁的正中央，也就是马桶的正上方，刚好与眼睛平行，这样你该了解了吧？女人上厕所都是坐着，不用看马桶上方的墙壁，所以只有男人才会注意到那张明信片。”

“但是……”

“好了，好了，别再啰嗦了！德瓦探长想尽快结束这个案件。

“洛德尼在宴会上不小心看到了那张明信片及上面的内容，才知道妻子背叛了他，所以他们从宴会回到家后，他让妻子服下了安眠药，再开车返回沙塔家杀人。”

“幸亏有我，才破这个案件，否则他还在家里舒服地享受生活呢。现在你都明白了吧？”说到这儿，德瓦探长难掩脸上洋洋得意的神情。

恐怖蜡像馆

[美] 罗杰·托利

格里夫·威尔克斯非常喜欢恐怖蜡像馆，喜欢到发痴的程度。他是一家杂货店送货的小伙子，他总是利用上班时间，找出各种各样的理由，每星期去参观蜡像馆一两次。

即使是在白天，恐怖蜡像馆门前的红黄两色霓虹灯也亮着，格外引人注目。

在进入恐怖蜡像馆之前，参观者要先经过一条黑暗的、阴森森的走廊，从走廊出来后左转，参观者就可以看到血腥的谋杀场景：一个老头正坐在厨房吃晚饭，一个金发披肩的女郎，正把刀插进他的脖子中。老头的晚饭是两根腊香肠和两块腊泡白菜。接着是一个绑架的场景，梯子的顶端从育婴室的窗口伸出来，绑架者正从窗户向外爬，他露出上半身，腋下挟着一个小男孩。另外，那里还有马拉在浴缸中被夏洛特刺杀的场景，还有克里斯蒂用他的长筒袜勒死一个女人的蜡像。

格里夫喜欢每一个场景，从不厌倦。一般的参观者总是带着庄严而惊讶的神情盯着那些场景，但格里夫不是。他总是忍不住要露出微笑，甚至想要大笑。这些场景非常滑稽，为什么不笑呢？

再往里走，展示的是一些拷打折磨的场景，既有古代的也有现代的，当然，刺杀肯尼迪的场景也在那儿，甚至还有前几个月刚刚发生的谋杀场景。

格里夫对恐怖蜡像馆的第一个愿望，就是在那里待一个晚上。有一天晚上，他口袋里装了一个吉士汉堡，很轻易地就满足了自己的这个愿望。

蜡像馆里面有三个工作人员，还有一个在门口卖票的胖胖的中年男人，格里夫对这些了如指掌。在里面工作的三个人是两男一女，那个女人也很胖，40岁上下，一头棕色的卷发，戴着一副眼镜。她在蜡像馆的正门前检票。

在里面工作的两个男人中，有一个负责解说，虽然认真听他解说的人并不多，但他总是说个不停；另一个男人一头黑发，也像那个女人一样戴着一副黑边眼镜。格里夫不知道他到底在干什么，只是看到他在馆里走来走去，有时会去阻止那些想爬上展示场景中的小孩，也许他还会管管小偷，也许是在那些黑乎乎的地方保护妇女不受到骚扰。

他注意到蜡像馆晚上9点30分关门，所以在9点15分时就开始催参观者离开。格里夫经常在晚上逗留到最后，所以他知道溜进一个黑暗的角落是非常容易的。在角落一扇门后面有一间工作人员专用的衣帽间，他还从那个方向听到过抽水马桶的声音。

11月的一个晚上，格里夫躲到角落的黑影中，听到三个工作人员正准备离去。那个名叫米尔达的女检票员从售票员弗兰德手中接过钱盒，仔细地数好钱，然后把它放到衣帽间的某个地方。格里夫对钱并不感兴趣，他唯一感兴趣的就是在这里待一个晚上，然后可以向人夸耀这件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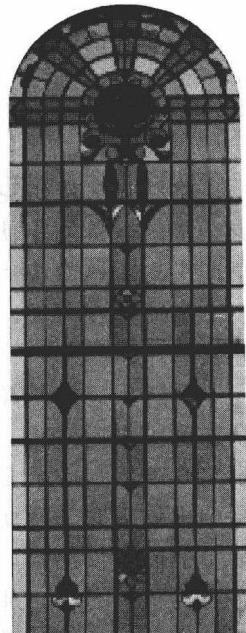
一个男人喊道：“米尔达，晚安，明天见。”

米尔达应声说：“没有别的什么事了吧？我也要走了。哎哟，我真是累坏了！不过，我今天晚上还要去看歌剧。”

另一个男人毫无兴趣地重复道：“歌剧？”

显然，弗兰德交了钱后，就从前门走了。格里夫看到他关上了前门，熄了门前走廊里的灯，并从外面把门给锁上了。

格里夫依然静静地站在一个角落中。听到后门关上的声音，听到他们锁门的声音。他又一动不动地等



了一会儿，他对他们放衣服的那间房子很好奇，因为他从来没有见过它，所以就踮着脚尖走到那里。他随身带着火柴和香烟，借着火柴的光，找到了电灯开关。屋里放着一张旧桌子，四个铁柜子，一个锡废纸篓，一个雨伞架，还有一个书柜。书柜紧靠着墙壁，里面放着几本书，墙壁原本是白色的，现在已经泛黄了。

格里夫拉开一个抽屉，发现里面有一个磨得很旧的木头盒子，盒子是锁着的。他曾经看见售票员拿着它从前门进来。格里夫想，也许他可以拿着这个离开，但他又不想那么做。他用手背擦了擦木盒，他居然擦一个他不想偷的东西，他忽然觉得自己的行为很可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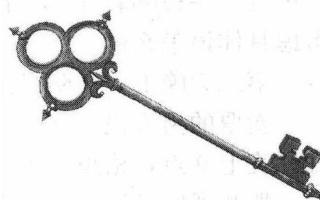
格里夫开始玩了。他找到开关，把灯打开。他慢步走过肯尼迪被刺的那个场景，肯尼迪躺在一个白色的手术台上，肯尼迪夫人和许多医生焦急地围着。这一次，他被那个绑架者从楼梯上爬下来的样子逗得咯咯笑了起来。那个被绑架的小孩看上去非常平静，他像是坐在婴儿室玩积木。格里夫觉得饿了，就拿出汉堡咬了几口，然后又把它包好，重新放进口袋。

他跨过铁栏杆，走进克里斯蒂用长筒袜杀人的场景前。自己竟然能够跟他们在一起，他对此感到异常兴奋。现在克里斯蒂这个杀人犯离他只有几英寸远。那男人的喉咙被丝袜深深地勒了进去，格里夫伸出手摸了摸受害人冰凉的面颊。他那突出的眼睛是玻璃做的，格里夫没有摸它们，觉得有点恶心。

两个小时后，他开始哼《上帝就在你身边》和《耶稣爱我》这两首教堂里唱的歌曲，尽管他一点儿也不知道歌词是什么。接着他开始抽烟。

凌晨2点的时候，他开始感到有些厌倦。前门和后门都是从外面锁上的，所以他虽然试图从两扇门那儿出去，但是不行。他觉得肚子很饿，就把已经干了的吉士汉堡包吃了个干干净净，然后把三张椅子拼在一起，在上面睡了一会儿。在椅子上睡得很不舒服，他知道自己很快就会醒来。他真的在凌晨5点的时候醒了，起身洗了一把脸，然后又去看蜡像展。这次他拿了一个纪念品——伍德罗·威尔逊的领带。蜡像馆上午9点30分开门，还没到9点钟时，格里夫就躲到一个黑黄相间的中国屏风后面去了，这个角落非常隐蔽。屏风前面放着一张床，床上躺着一个留小胡子的蜡人，他是被他妻子毒死的。

9点30分后，陆陆续续地就有参观者开始进来了，那个高个儿的工作人员又开始他那枯燥的解说。10点后，等人多起来了，格里夫才敢出来，然后混到人群中，离开蜡像馆，他有点累，但是很高兴，口袋里放着威尔逊的领带。不过，转念一想，这么精彩的故事，他该跟谁说呢？那



个杂货店的傻伙计乔伊吗？他才不配呢！不能跟乔伊那样的人说。

格里夫上班迟到了半个小时。他走进杂货店，匆忙而礼貌地说：“西蒙先生，对不起，我睡过头了。”

这时正好有送货的活儿要他做。格里夫就把自行车推了出去，把货物放在前面。

格里夫和他母亲住在一起。他的母亲是个售货员，在一家销售长袜、内衣的商店工作。她丈夫在格里夫9岁时离开了她，格里夫是她唯一的孩子。让他母亲感到遗憾的是，格里夫在高中毕业前一年退学了。接下来整整一年的时间里，格里夫要么在家里睡懒觉，要么上街找他的朋友们聊天，整日无所事事。让他母亲感到欣慰的是，格里夫在西蒙杂货店送货，到现在已经干了一年，并没有成为一个流浪汉。他母亲觉得他已经安定下来了。

那天晚上格里夫回到家时已经6点30分了，他编了个故事说，他昨天晚上遇到利奇了。利奇在当兵，刚好休假回家，他们两个人就在利奇家一直聊到深夜，利奇的父母邀请他留下过夜，于是就在他们家的沙发上睡了一觉。他母亲相信了他的谎言，还为他做了一顿丰盛的晚餐。

格里夫不想跟任何人提起他昨天晚上的经历，因为别人可能会觉得那算不了什么。他看了看伍德罗·威尔逊的领带，那是一条灰色的丝绸领带，很老式，看上去很昂贵。他把它放进了衣柜，和其他领带挂在一起。那一天，格里夫好几次想象蜡像馆的工作人员注意到了威尔逊·伍德的不同，然后大叫道：“嗨！威尔逊的领带跑哪儿去了？”一想到这儿，格里夫就忍不住要笑出声。

但是，24小时后，这奇异的经历的魅力开始消退，他不再为此而激动了。只有在骑车经过恐怖蜡像馆时，格里夫才会感到心会猛地一跳，他的血会流得更快一点，异常兴奋，但是他没有买票进去看自己的杰作。

一天下午，格里夫的脑海里突然冒出一个绝妙的主意，他一边骑车去西蒙杂货店，一边忍不住兴奋地笑了起来。这主意会让公众大吃一惊，会引起他们的关注的。

什么时候行动呢？这需要精密的计划，果断的行动，这正是格里夫所尊敬的。所以别着急，最好等一两天，好好地计划一下。

整整两天，他都在花时间考虑这一计划。他到当地的游戏厅玩游戏，一边玩，一边喝着啤酒。在玩游戏的时候，他满脑子想的都是恐怖蜡像馆，考虑具体该怎么做。

第二天晚上，在陪母亲吃完晚饭后，格里夫去蜡像馆买了一张门票。

卖票的男人没有抬头看他一眼——他正低头忙着找零钱和撕票，这很好。晚上9点，格里夫走进蜡像馆。

那些展览已经不像往常那样吸引他了，但他依然看着。格里夫轻轻笑起来。伍德罗·威尔逊的领带仍然没有系上，好像没有人注意到它不在了。

他记得，那个四处巡查的工作人员是那天晚上最后离开的。格里夫猜想他身上可能带着钥匙，那么他应该是最后一个被杀的。

第一个杀的应该是那个女人。格里夫在参观的人群慢慢离开时又躲到一个黑暗的角落中。米兰达穿着外套，戴着帽子，向展览厅的一个人说了声再见，准备从后门离去。当她经过格里夫身边时，格里夫冲了出来，一只胳膊从后面扼住她的喉咙。她只轻轻地哼了一声。

格里夫双手用力地扼住她的喉咙，不让她发出一点声音。终于，她一动不动了。格里夫把她拖到衣帽间左边的一个黑暗角落中。期间，他不小心踢翻了一个空盘子，但是，那两个男人并没有注意到这边的动静。

一个男人问：“米兰达走了吗？”

“没有，她没走。”

说这话的男人来到走廊，望了一眼空空的衣帽间，那里的灯仍然亮着：“看来她已经走了。我也要走了。”

这时，格里夫冲出来，用同样的方式扼住这个男人的脖子。这次可没那么容易，因为这个男人使劲地挣扎，格里夫猛地把那男人的脑袋撞向木地板。他虽然瘦削，却很有力气。撞击声引来了第二个男人：“怎么了？”

格里夫用力攻击这个人的下巴，但是没有打中，只打到他的脖子上。但是，这个矮个儿男人已经被这一击给吓晕了，没能避开随之而来的第二拳。格里夫抓住他的衣领，把他的头猛地撞向坚硬的墙壁。两个男人的脑袋血淋淋的，血从那个女人的嘴角流出。格里夫此时确信这三个人都已经死了。格里夫在第二个男人身上翻了翻，最后在他裤子的左边口袋找到了钥匙，那里还有一把折叠刀。格里夫把刀拿了出来。

这时，那个高个子男人微微地动了一下。格里夫立刻警觉地打开折叠刀，对准那个男人的喉咙捅了三刀。格里夫想，行了。他又对他们检查了一遍，他们流出的是真的血，不是蜡像身上的油漆。他确信这三个人都已经死了。然后，他打开展厅的电灯，开始寻找放置三具尸体的合适地点。

毫无疑问，那个女人应该放到马拉的浴缸里。马拉的蜡像让他大笑起来。因为你看不到他腰以下的部位，所以他本来以为马拉应该有两根木棍当腿的。可是马拉实际上根本没有腿，他的蜡像就到腰部，下面是一根柱子，钉在木板上，防止它倒下。格里夫考虑了一下要不要脱掉米兰达的衣服，最后决定还是不脱，主要因为她穿着外套、戴着帽子坐在浴缸里，那样子更加可笑。格里夫先把马拉的蜡像搬到衣帽间，放在两张桌子之间，然后把那个女人搬进马拉的浴缸里。她大张着血淋淋的嘴巴，她的帽子掉了下来，他又把它戴了上去，盖在一只眼睛上。天哪，这真是太可笑了！他又笑了起来。

现在该去处理那两个男的了。那个喉咙被他捅破的男人应该放到老头的地方，那个老头正在吃蜡香肠和蜡泡白菜，被他身后的女人把刀插进了

他的喉咙。既然那个老头是坐着的，格里夫就把他放到衣帽间的厕所马桶上。这费了格里夫 15 分钟的时间。看到老头坐在马桶上，一手拿着刀，一手拿着叉，喉咙还在流血，格里夫靠在门上，放声大笑起来，真是太好笑了，他一点儿也不担心被人听见，因为实在太滑稽了，就是被人抓住也值得。

下面该轮到那个小矮个了。格里夫四处打量了一下，眼睛落到伍德罗·威尔逊身上。一个蜡像坐在一张巨大的桌子后面，正在签什么东西。这个场景描绘的是 1918 年停战协议签字仪式。他想，那地方对于一个脑袋几乎裂开的男人真是太合适不过了。格里夫费力地从蜡像手中抽出笔，然后把它搬到衣帽间，放在办公桌边。他见蜡像僵硬的手仍然是写字的姿势，就把一支圆珠笔塞进了他的右手。格里夫发现自己的上衣沾满了点点血迹，不过到目前为止，他的裤子上还没有血迹。现在该做最后的工作了。

格里夫把第二个男人搬到伍德罗·威尔逊的展台，想要把他塞到椅子里。但是他的头总是向前倾倒，倒在蜡做的纸上，他的手软绵绵的，抓不住笔。不过，好歹搞定了。格里夫向后退了一步，看了看，露出了欣赏的微笑。他侧耳倾听了一会儿，突然意识到全身的每一块肌肉都非常累，心脏跳得非常快，于是就坐在一张椅子上休息了几分钟。没错，他现在已经拿到钥匙了，就可以锁上门，先回家好好睡一觉，明天再精力充沛地回来看热闹。

格里夫从一个蜡像身上剥下一件毛衣。因为蜡像的胳膊没法弯曲，他只能把毛衣扯到蜡像的脚下，从那里剥下它，这样一剥，毛衣的领口就被扯开了，现在，蜡像的胳膊和胸口就赤裸裸的了。但是他没有别的办法。

格里夫把自己的上衣团成一团，四处擦拭他认为留有他指纹的地方。擦完后，他关上灯，小心翼翼地走到后门，然后锁上门，把钥匙扔到后门的台阶上。他在一个垃圾箱里发现了几张报纸，就拿出来裹住自己的上衣。又向前走了一段路，他看到另一个垃圾箱，就把手里的一包东西塞了进去。

那天晚上他母亲问：“买了一件新毛衣？”

“这是利奇给我的。”格里夫说。

格里夫太累了，那天晚上他睡得像个死人，连梦中看到那个老头坐在马桶上时，都笑不出来。次日早晨，格里夫站在蜡像馆对面等着。快到 9 点 30 分时，售票员来了。9 点 35 分时，只有四个人进去，但格里夫再也没有耐心等下去了。他穿过马路，买了一张门票。售票员现在既要顾着检票，还要告诉参观者：“今天早晨每个人都迟到了，就直接进去吧。”

售票员走进门里，打开灯，然后一路过去打开每个展台的灯。售票员竟然没有注意到任何异常，连衣冠楚楚地坐在马拉浴缸里的米兰达都没有注意到。格里夫就跟在他后面，觉得非常滑稽。

其他参观者还包括一对男女、一个孤独的男人和一个 14 岁的孩子。他

们面无表情地看着米兰达，好像并没有觉得这个有何不平常。那个脸埋在蜡香肠和蜡泡白菜上的男人也没有引起人们的注意。格里夫的心在开始的时候狂跳不止，几乎透不过气来，接着就有点失望。

又有一男一女两个人走了进来。

最后，伍德罗·威尔逊的展台前终于有了反应。

一个女的挽着丈夫的手臂问：“签订停战协议时，有人被枪击中吗？”

那个男人含含糊糊地回答：“我不清楚，但是应该没有吧。”

格里夫忍不住要笑出声来，赶忙转过身，努力控制自己。当时，那真的鲜血从桌子上流到下面，已经变得很暗淡。他觉得自己真是无所不知。

在展厅的另一侧，也就是米兰达的那一侧，传来了一个女人的尖叫声，有个男人笑了，但是非常短促。突然之间，一切都变了。不光一个女人在尖叫，一个男人也在喊：“天哪，这是真的！”

格里夫看到一个男人凑了过去，仔细看了看把脸埋在蜡香肠上的尸体，叫了起来：“血是真的！这是一个死人！”

然后，另一个男人咚的一声晕倒在地板上。

售票员冲进来问：“这儿出了什么事？”

“这是真的尸体，是尸体！”

售票员看着浴缸里的米兰达，大吃一惊，“天哪！我的天哪！这是米兰达！”

“还有一个！”

“这儿还有一个！”

售票员说：“我的天哪，快，赶紧去叫警察！”

一个男人和女人匆忙离去。但其他的人都留了下来，他们非常震惊，同时也非常好奇。

电话就在衣帽间，售票员冲了进去，格里夫听到他发出一声大叫。当然，他看到了桌子上马拉的半身蜡像和桌子边的蜡像。格里夫想自己得溜了，他从前门走出去，那里已经聚集了一群人，他们想进来，但是只能站在门前向里张望，因为售票员不在。

格里夫想，非常好，太好了，真是太好了，一切都非常顺利。本来那天他不想去上班，但突然之间他意识到自己应该去请个假。他用手捂着肚子，装出一副很虚弱的样子，西蒙先生一听格里夫说他身体不舒服，就很不高兴，但是也只能准他的假。格里夫离开杂货店时随身带上所有的现金，大约 23 美元。

他意识到，如果售票员想起他常去蜡像馆，或者他记起格里夫昨天晚上也去过，那么怀疑肯定会落到自己身上来。格里夫想乘长途汽车到什么地方去，但他并不是因此而想离开。他只是出于一种渴望，一种难以抵制的渴望，才去乘长途汽车的。他买了一张西行的车票，花 8 美元。晚上 7 点